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柳雅云
電話：02-7736-5612
電子信箱：f3232164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30113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原函影本、徵選活動辦法、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 (A09000000E_1130113560_senddoc1_Attach1. PDF、A09000000E_1130113560_senddoc1_Attach2. pdf、A09000000E_1130113560_senddoc1_Attach3. pdf、A09000000E_1130113560_senddoc1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「『營養師教會我的事』圖文徵選活動辦法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3年11月4日全聯會營十字第11300016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會為提升營養師之專業形象、社會責任及能見度，於本年辦理旨揭活動，活動重點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賽主題：營養師教會我的事。

(二)參賽資格：社會人士及各級學校之學生。

(三)獎勵方式：每組優選獎3名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5,000

元、佳作獎3名獎金3,000元；人氣獎以網路得票數最高前3名者勝選，共3名獎金3,000元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本年12月31日(星期二)下午5點截止，以獎金獵人網站顯示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靜宜大學



1139013619 113/11/06

三、旨揭活動得獎作品，該會將於114年辦理之慶祝活動授獎表揚；徵選辦法及相關附件請逕至該會網站(<http://www.dietitians.org.tw/>)，或獎金獵人網站(<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/21ac4tlphgcvzah8ox/home/>)下載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(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除外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